

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本机构)_____ (授权人)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复印件附后)代理本人(本机构)
根据与贵公司约定的委托方式办理下列基金业务及有关业务活动：

1. 根据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契约和有关业务规则办理开户、认购、申购、赎回、冻结/解冻、挂失/补办、转托管、非交易过户、撤单、资料修改、修改分红方式、基金转换、查询、销户业务及新增业务(如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等)。
2. 收取和/或签收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寄送的所有资料、单据和文件。
3. 以电话(录音电话)和当场签字方式对所有有关基金业务的文件及附件进行确认和补充说明。
4. 解释、说明、回答贵公司提出的询问。
5. 其它(请详细明示)：_____

本授权书自授权人和被授权人签章并送达贵公司之时生效,直至本人(本机构)提交新的授权书或销户之前均为有效。

本人(本机构)郑重承诺：

1. 本委托书内容真实、有效,本人(本机构)和被授权人均具有合法的投资于基金的资格；
2. 被授权人在上述授权范围及委托书生效期内所进行的操作、说明和确认,均视为本人(本机构)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本机构)对该等行为及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但对被授权人在上述授权范围及委托书生效期内所进行的操作、说明和确认,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权根据相关法律、相应基金合同及贵公司的业务规定及要求单方决定接受或拒绝,且不对授权人或被授权人撤单负任何责任。
3. 本委托书如需变更或撤销,需被授权人凭贵公司要求提供的文件亲自前来投资理财中心办理该等变更或撤销手续。

授权人签章

被授权人签章：

(机构需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公章)：

授权人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投资理财中心签署日期： 年 月 日(盖章)



电子邮件：epfservice@epf.com.cn

公司网站：www.epf.com.cn

客户服务中心：上海 021 - 53524620

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上海	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46 层	200002	021 - 63352934 021 - 63352937	021 - 63350429

第一联(光大保德信基金公司留存)

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本机构）_____（授权人）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复印件附后）代理本人（本机构）
根据与贵公司约定的委托方式办理下列基金业务及有关业务活动：

6. 根据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契约和有关业务规则办理开户、认购、申购、赎回、冻结/解冻、挂失/补办、转托管、非交易过户、撤单、资料修改、修改分红方式、基金转换、查询、销户业务及新增业务（如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等）。
7. 收取和/或签收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寄送的所有资料、单据和文件。
8. 以电话（录音电话）和当场签字方式对所有有关基金业务的文件及附件进行确认和补充说明。
9. 解释、说明、回答贵公司提出的询问。
10. 其它（请详细明示）：_____

本授权书自授权人和被授权人签章并送达贵公司之时生效，直至本人（本机构）提交新的授权书或销户之前均为有效。

本人（本机构）郑重承诺：

4. 本委托书内容真实、有效，本人（本机构）和被授权人均具有合法的投资于基金的资格；
5. 被授权人在上述授权范围及委托书生效期内所进行的操作、说明和确认，均视为本人（本机构）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本机构）对该等行为及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但对被授权人在上述授权范围及委托书生效期内所进行的操作、说明和确认，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权根据相关法律、相应基金合同及贵公司的业务规定及要求单方决定接受或拒绝，且不对授权人或被授权人撤单负任何责任。
6. 本委托书如需变更或撤销，需被授权人凭贵公司要求提供的文件亲自前来投资理财中心办理该等变更或撤销手续。

授权人签章
(机构需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公章)：

被授权人签章：

授权人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投资理财中心签署日期： 年 月 日（盖章）



电子邮件：epfservice@epf.com.cn

公司网站：www.epf.com.cn

客户服务中心：上海 021 - 53524620

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上海	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46 层	200002	021 - 63352934 021 - 63352937	021 - 63350429

第二联（授权人留存）

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本机构）_____（授权人）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复印件附后）代理本人（本机构）
根据与贵公司约定的委托方式办理下列基金业务及有关业务活动：

11. 根据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契约和有关业务规则办理开户、认购、申购、赎回、冻结/解冻、挂失/补办、转托管、非交易过户、撤单、资料修改、修改分红方式、基金转换、查询、销户业务及新增业务（如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等）。
12. 收取和/或签收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寄送的所有资料、单据和文件。
13. 以电话（录音电话）和当场签字方式对所有有关基金业务的文件及附件进行确认和补充说明。
14. 解释、说明、回答贵公司提出的询问。
15. 其它（请详细明示）：_____

本授权书自授权人和被授权人签章并送达贵公司之时生效，直至本人（本机构）提交新的授权书或销户之前均为有效。

本人（本机构）郑重承诺：

7. 本委托书内容真实、有效，本人（本机构）和被授权人均具有合法的投资于基金的资格；
8. 被授权人在上述授权范围及委托书生效期内所进行的操作、说明和确认，均视为本人（本机构）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本机构）对该等行为及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但对被授权人在上述授权范围及委托书生效期内所进行的操作、说明和确认，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权根据相关法律、相应基金合同及贵公司的业务规定及要求单方决定接受或拒绝，且不对授权人或被授权人撤单负任何责任。
9. 本委托书如需变更或撤销，需被授权人凭贵公司要求提供的文件亲自前来投资理财中心办理该等变更或撤销手续。

授权人签章

被授权人签章：

（机构需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公章）：

授权人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投资理财中心签署日期： 年 月 日（盖章）



电子邮件：epfservice@epf.com.cn

公司网站：www.epf.com.cn

客户服务中心：上海 021 - 53524620

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上海	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46 层	200002	021 - 63352934 021 - 63352937	021 - 63350429

第三联（被授权人留存）